

一个姗姗来迟的正义结果也好过沉默。

重音

“28人遇难、8人重伤、10人轻伤，四川泸县‘5·11’煤矿瓦斯爆炸事故令人触目惊心。据悉，矿难发生前不久安监部门还对该煤矿进行检查，重点就是瓦斯治理。人们不禁要问，检查为何没有挡住事故的发生？检查验收走过场，限期整改总落空。严峻的现实，倒逼机制的改革。如何在检查时深入实际，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意见；如何保证检查验收结果落到实处，真正起到检查的目的，相关部门真应该动动脑筋。”
——语出新华社记者翟永冠、伍鲲鹏“新华时评”

雷政富涉嫌受贿罪被提起公诉

重庆市纪委在调查“不雅视频事件”中发现其涉嫌受贿犯罪线索

新华社重庆5月13日新媒体专电(记者 朱薇 王晓磊)记者13日从重庆市检察机关获悉，北碚区原区委书记雷政富涉嫌收受受贿一案，已于2013年5月10日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依法向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重庆市纪委在调查“不雅视频事件”中发现雷政富涉嫌受贿犯罪线索并移交检察机关。2013年1月24日，重庆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对

雷政富涉嫌受贿罪立案侦查。2013年2月1日雷政富被刑事拘留，同年2月6日被依法逮捕。2013年3月29日重庆市人民检察院将本案交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审查起诉。

看点

雷政富被提起公诉是一个信号

国家行政学院公共行政教研室主任竹立家教授：雷政富被提起公诉，不光是赵红霞的问题，还因为他涉嫌受贿。这是一个信号，很显然，在赵红霞被提起公诉后，涉案官员应该同步提起公诉。犯罪事实不能说是一个人犯罪。如果认为赵红霞是罪犯，而雷政富反倒成了“受害者”，这种认识是不对的。事实上，雷政富是主动地、有主观意愿地涉及到案件当中去，他并没有受到别人的强迫。只能说是在共同犯罪中，谁“占的便宜”更多。但他们的犯罪是共同形成的，这一点没有任何疑义。赵红霞有罪，雷政富肯定也有罪。

现代快报记者 刘方志 采访整理

中国式跟帖

@古洞风光：重庆方面对雷政富等官员的严肃处理，彰显反腐倡廉的强大决心！

@瑞德-柏瑟克：吃了那么多，贪了那么多，看看会不会判了那么多。

@anthey2010：希望别走过场，严惩！

@小玉竹儿：一定要重判，给后来人做个样子。

@快乐生活-快乐日子：在不雅视频中其他官员又该如何处理？

@妞格乖乖：如果你是个正

直清廉的官，谁能腐蚀得了你？

@过客纯真年代：雷第一个被依法查处，看来其他涉事者受处也不远亦！

@不完美更可爱：重庆政府对不雅视频案件公开和坚决的处理态度，是真正践行了依法治国的精神，挽回了一些政府的公信力。类似的违法行为也应该得到法律公正的制裁，而不仅仅是受到网民关

注的才能坚决处置，希望政府能长期坚持这样的处理态度，才能真正得到人民的拥护和信任。

@你开心所以我快乐_62347：虽然经历的时间有点长，但结果还是让人满意的。

@毛利流浪日记：这个结果不能让所有网民满意，但是在民意和司法的平衡上，重庆还是坚持了司法公正、依法处置，有理有据。
据新浪微博



舆论场

快报微评



【“禽兽”姓名不该隐】海南6名6年级女生被万宁市第二小学校长陈某鹏及一政府单位职员小忠带走开房遭到伤害，令人发指，是以网上“死刑”呼声一片。两人禽兽不如，名字还受保护？赶紧公开吧！而6名未成年女生被开房，酒店竟然毫不审核？道德沦丧者竟然身居教育“要位”，伤害未成年人竟然畅通无阻。我们到底哪里病了？
快报评论员 伍里川

声音排行榜

NO.1 “巨额货币存量是‘堰塞湖’还是‘蓄水池’？”——语出人民网
专题报道

NO.2 “工作累就算了，你还要每天处在一个挨骂的工作环境。在这种环境你心情是不可能好的，但是我们城管还是要好好做事。”——语出上海硕士城管李明

NO.3 “人家是为地产项目把我勾进去的。”——成龙斥内地接收古建筑动机不良

NO.4 “学而优则仕者多，仕而优则学者少。”——《中国新闻周刊》评价中国官员流动

NO.5 “动不动就要学生会干部、学生党员，其实，除他们之外，高校还有大量的优秀学生。”——语出上海海洋大学副校长黄睥建

NO.6 “渭河水臭烘烘，漓河水像牛奶。”——西部网组织数十名热心网友、环保人士和媒体记者一同走寻长安八水，有网友说

报眼

13日《南方都市报》#“生者坚强”须靠持续心理援建

告慰逝者，我们当前更应关注幸存者如何生活；所谓“生者坚强”，不应该只是局限于普通人的祝福，在注重物质家园重建的基础上，重视专业心理援建工作，理应在今后灾区重建中得到落实。社论

13日《人民日报》#“限”得住成交，“限”不住预期

楼市从来就是一个“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博弈场。统计层面的“稳中有降”并不是人们想要的，限住成交量的同时，更要注重管理预期。
作者 王炜

名嘴说

南京电视台《东升工作室》主持人东升



“怎么会一散，就外甥打灯笼——照旧呢？作风问题不是一次协调会就能彻底转变的。但你最起码得有点反应啊。”——4月初，就南京市溧水宝成明苑物管房的出租问题，有关方面专门开了一场协调会，但30多天后依然没有什么实质性进展，东升在节目中直言不讳地批评

江苏网络电视台《大林评论》主持人大林



“如果我们的公交系统还不足以替代私家车代步出行，让大家主动放弃购车欲望，我看只要没到真正限牌的时候，这样的辟谣，明年后年大后天，年年还得有。”——大林昨晚在节目中就“南京限牌照”传言引起的不安发表观点

江苏公共频道《老陆读报》主持人陆德峰



“我6年来一直呼吁：像开饭店一样放开出租车的控制——没人搭理。我猜是利益！”——陆德峰昨天在节目中就“南京出租车扩容”延伸发言，认为相关问题涉及“利益”

南京电视台十八频道《听我韶韶》主持人老吴



“而且我相信，这个新闻发言人不会吃一点苦，不会受一点罪，也不会引咎辞职，为什么？因为当时听的是一把手的话。”——刘铁男落马，牵出国家能源局新闻发言人说举报者“纯属造谣诬蔑”的旧话，老吴昨晚在节目中直言

十八频道《标点新闻》主持人张彤



“学校里出现的这些非常事件，其实只是我们整个社会社交焦虑和人际关系紧张的一个侧影，我们要检讨的是我们每个人的价值观。”——张彤昨天在节目中关注“寝室关系”

江苏新闻广播《新闻早高峰》主持人汪玲



“缺少防灾意识和灾害一样危险。”——汪玲昨天在节目中就“全国防灾减灾日”放言

锐评论

国企领导滥发奖金被定罪意义非凡

一家有几十名职工的国有企业，为了调动职工积极性，未经上级公司批准，7年间给职工超额发放1664万余元奖金，该公司正副总经理齐某和陈某被一审法院认定构成私分国有资产罪，一个被判有期徒刑3年，缓刑3年，并处罚金10万元；一个被判有期徒刑两年，并处罚金6万元。(5月13日《京华时报》)

现下，国企领导及其员工薪酬远高于一般企业而凸显分配不公的状况，相当普遍，广遭公众诟病。然而，企业领导人因之受到行政问责的，则罕有耳闻；至于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则让人难以置信，此案可谓开历史先河也！也正是因此，国企违规滥发工资奖金的情况长期有禁无止，甚至愈演愈烈；也正是因此，这一判例具有非同寻常的警示意义。

警示之一，效益好不能成为滥发奖金的理由。国有资产属于全民所有，所有的赢利都毫无例外地要上交国库。他们把属于国库的钱分掉了，理所当然要定“私分国有资产罪”。

警示之二，集体研究也难免罪责。在既往的违法违规的行为中，凡经过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的，往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不了了之，一般不会追究领导人的个人责任。再不能让“集体研究决定”成为免责免罚的“遮羞布”和“挡箭牌”了！

警示之三，“小金库”的把戏也逃脱不了制裁。

本案集中暴露了国有企业薪酬畸高的“秘密”和诡诈手段，给有关管理部门猛敲了警钟，再不能不加以监管了。

南京 石飞

“判决书敞开查”是一种考验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强调，要推进司法公开，促进司法公正。各级法院应当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提高裁判文书网上公开工作的水平。(5月13日《燕赵都市报》)

最高法院早就提出要实现裁判文书公开，如今，最高法院着手建立中国裁判文书网，便是向所有判决向社会公开迈向了最为实质的一步，不过，如何实现判决网上一律公开，赢得社会各界的认同，考验法院的决心与平衡艺术。

判决书一律公开说起来易，做起来难。因为，在判决书一律公开问题上，实际上存在着诸多利益博弈。判决书公开，对于个别地方政府官员不利，因为一些判决本身就是他们干涉司法机关作出的不公判决，如果判决全部公开，接受公众监督，恐怕遭到非议。

问题的另一面是，判决书公开

也是有艺术的。除了那些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不宜公开的，也并非所有可以公开的判决书任何事项都要公开。

所以，最高法院在着手建立中国裁判文书网的同时，也要制定应当公布的裁判文书的种类，判决书可以公布的事项，而且，这些规定不能含糊其词，而应当详尽各种可能性，越细越好，避免地方政府和地方法院借口涉及“国家秘密”等不接受监督。同时，也避免因为公开判决书而泄露了个人隐私，而损害公民权利。

同时，最高法院和有关方面，也应当着手建立相关的救济机制。比如说，建立一个由律师、专家和民众的中立组织，由其来裁决那些判决和判决那些内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而不能上网公开。

江西 杨涛